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中山市西区兄弟制冰厂液氨使用、储存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	中山市西区兄弟制冰厂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中山市西区兄弟制冰厂（以下简称“该厂”或“兄弟制冰厂”）成立于2014年09月26日，持有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2000L7578173X1；住所：中山市西区隆平村“四冲经济社”（即隆平路7号第5号厂房16-17A卡）；法定代表人：王玉顺；类型：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冷冻冰块（不含食用冰）。

兄弟制冰厂冷冻冰的生产过程使用液氨作为制冷剂，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等十部门公告[2015]第5号，应急管理部等十部委公告[2022]第8号调整），氨（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2），属于危险化学品。

项目组长	韩廷亮
项目组成人员	李琳、刘霞
报告审核人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本项目的平面布置、物料、工艺及设备、配套公用设施和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评价结论：

中山市西区兄弟制冰厂液氨使用及储存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基本满足安全要求，使用的设备和工艺满足标准规范要求，但在建筑防雷检测、防火间距以及安全设施等方面不能完全满足相关部门规章及标准规范的要求，中山市西区兄弟制冰厂应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加强管理，以降低液氨使用、储存运行过程的安全风险。

现场照片：

